

「開倒車」 該停啦！

由「楊青矗訪問」談方言應用 ■ 鄭 嗣

近年來，所謂「鄉土作家」輩出，於是各地方言一一出籠，充斥整個文學「市場」，其影響之鉅，直有一瀉千里之勢，連一向以「嚴謹」著稱的中央副刊，竟也出現了「打拼」這種臺語化國語。日前由廿四期書評書目看到李昂的「楊青矗訪問」洋洋灑灑千餘言的國語方言優劣比較，道出了方言引用的緣由，可是這些畢竟是「似是而非」的理論，不可不提出辨正。

一 方言感的問題

楊青矗說：「如何克服讀者瞭解的困難，我認為只要應用的巧妙，讀者雖不能全部瞭解，也能『感』出它的韻味，能『感』就够了。」我的懷疑是，讀者究竟能「感」出多少來。

文學是有「共通性」的，同是一國一族的人，你寫的我不懂，我寫的你不知，試問如何達到文學的目的。前人因鑒於各地方言複雜，影響溝通，乃力求文字語言之統一，我們反而大量地製造似通非通，似是而非的方言文字，這種「開倒車」的作法是要不得的，「扶羸胥」「狷人」真的會比「拍馬屁」「瘋子」真實可感嗎？（姑且不論狷、羸胥是否查得到，是否

通俗？)

二 方言的應用問題

楊青矗說：「我偶而（應為爾）用上類文字，是爲了保持小說人物的語言的真實，和國語無法表達出的語含意。」他所例舉的有「𧸛、𧸛、𧸛、𧸛」諸字，可惜得很，這些字我在字典裏無法查到，若非他的解說，連我這「臺灣人」也無法明白他的語意。

十多年前，經常可在文學作品中看到日語音譯的國語，如「阿巴桑、馬鹿野郎」等等。這種字眼，也許就是「真實的語言」吧，那麼，美國人講話、法國人講話，我們是否也得將美語、法語譯成同音國語呢？楊青矗說：「用方言，我反對用音譯和別字寫進文章裏。」這點我是很贊成的，可是，不用音譯和別字，而用如上的「𧸛、𧸛、𧸛、𧸛」等字，效果真能更佳嗎？

看香港報紙，我每每遇到挫折，因為有些文章是用「方言」寫的，這些文章，你能說它「不真實」嗎？楊青矗的觀念是錯誤的，「小說人物的語言的真實」，並不是表現在方言的應用，而是在「語氣」裏。像張國禎在「我的鳥籠，我的鳥」裏所用的平實口氣，才真正能保持小說人物的真實語言。

再者，「𧸛、𧸛、𧸛、𧸛」的含意，國語真無法表達嗎？養家畜的圈，有「宰、欄、柵、柵」等字可用，為何一定要寫成字典難找的「𧸛」字呢？楊青矗所引出的各類方言字，我以為都不是必要的。

三 諺語的使用

楊青矗在他的訪問答語中曾提到「老牛想吃幼竿筍」一句諺語，他說這是「巧妙的應用」。但是，以此衡諸上述他所樂道的諸般文字，在在顯出上述諸字詞之「冷僻」。何況，「幼竿筍」與余阿勳告訴川端康成的「嫩筍」，那個較易爲人所接受呢？楊青矗的方言文字大都如此。

諺語是各地的通俗話，引用得恰到好处，往往有畫龍點睛之妙，我希望楊青矗所謂的「全國各地的方言是我們中國文學語言的寶藏，有待我們作家努力的挖掘」，正是指這種明瞭易懂的感性文字，而不是早經廢棄，且字典難查的各地冷僻方言。

四 結語

好文學必須能引起共鳴，無論何時何地，都能使讀者產生「共通」的感情。因此，狹隘的地方方言恰足以戕害這種共通性。

李師鄭在書評書目二三期「談楊青矗的三個短篇集」中就曾說過「小說中使用鄉土俗語，常能使文章更形生色，但若用得過了份，反會使文字讀來不易上口」，我們的鄉土作家們所走的路，正是越來越「過了份」。

但願這輛倒開的車能及時煞住，鄉土作家們的鄉土文學能「富有地方色彩和民族性」（楊語），不要再墮入不知所云的「文字障」中。

（六四、四、二三、於中壢）

烟愁

人人讀了都會喜愛的散文集！

琦君著。